

棕榈生态城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棕榈生态城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证券简称：ST 棕榈，证券代码：002431）连续 3 个交易日（2026 年 7 月 1 日、2026 年 7 月 2 日、2026 年 7 月 3 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12%，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公司对相关事项进行了核查，现将情况说明如下：

- 1、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 2、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 3、目前，公司主营业务无重大变化，生产经营及内外部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 4、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亦不存在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 5、在公司本次股票异常波动期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

三、关于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公司已披露的信息外，公司目前没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

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1、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公司于2026年4月25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暨停复牌公告》（公告编号：2026-057），公司连续三年（2023年-2025年）实现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表出具了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交易自2026年4月28日起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股票简称前冠以“ST”字样）。

3、公司董事会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是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棕榈生态城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3日